

「減塑旅遊 GO 環保 自備旅宿用品填問卷抽好康」

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目的

鼓勵並推廣民眾旅行自備旅行用品，以減少一次用垃圾產生。

二、活動日期

111 年 8 月 1 日(星期一)至 111 年 8 月 31 日(星期三)止。

三、活動說明

民眾於活動期間旅行住宿時自行準備旅宿用品(如備註)，完成張貼照片、標註(Tag) 3 位朋友、完成問卷填寫並送出，即可參加抽獎。

備註：個人盥洗及保養用品如洗髮乳、潤髮乳、沐浴乳及乳液、個人衛生用品如梳子、牙刷、牙膏、刮鬍刀、刮鬍泡及浴帽及其他用品如拖鞋及環保杯。

四、活動方式：

完成以下步驟即可獲得抽獎資格：

步驟 1 拍攝自己帶的旅宿用品+房卡（照片內需包含自備的旅宿用品：個人盥洗用品、保養及衛生用品）

步驟 2 上傳照片至環保署臉書「減塑旅遊 GO 環保 自備旅宿用品填問卷抽好康」活動貼文留言，並標註(Tag) 3 位朋友。臉書網址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MOENR.TW>

步驟 3 完成問卷填寫並送出。(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pMDdEx>)

五、活動獎品：

◆ 環保減塑旅遊獎 / 共 10 名

【福容大飯店-金級環保標章旅館通用券】5 名

(漁人碼頭館、福隆館通用-住宿含雙人早餐/不限平假日)

【雲朗觀光-環保標章旅館通用券】 5 名

(翰品酒店高雄館、新莊館、花蓮館，兆品酒店嘉義-住宿含雙人早餐/不限平假日)

◆ 點點累積做環保獎/ **【環保綠點】**每名 10 萬點，共 20 名

六、 抽獎方式：

111 年 9 月 12 日(星期一)抽獎並公布結果於本署臉書(網址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MOENR.TW>)貼文留言處。主辦單位將依問卷提交之帳號進行抽獎，過程將全程錄影並請政風人員或律師於現場公證。

七、 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旅宿用品包含：個人盥洗及保養用品如洗髮乳、潤髮乳、沐浴乳及乳液、個人衛生用品如梳子、牙刷、牙膏、刮鬍刀、刮鬍泡及浴帽及其他用品如拖鞋及環保杯。。
- (二) 每人且每張照片、臉書帳號限參與乙次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無法參加抽獎或取消抽獎資格：1. 照片不全或無法辨識者 2. 與本活動內容不符者 3. 未填寫問卷者 4. 資料提供不全者。主辦單位保留最終審核權利，若經查證不符資格者得不頒發或撤銷獎項。
- (三) 活動需同時完成照片張貼及問卷填寫始得獲得抽獎資格，張貼及填寫截止時間為 111/08/31 23:59 止，逾期者不列入抽獎資格。活動參與者同意相關個人資訊由本主辦單位於活動範圍進行蒐集、電腦處理及利用。
- (四) 活動得獎者須配合主辦單位之兌獎程序並於通知之時限內完成領獎，逾期視同放棄中獎權益，同時需授權本單位公布臉書帳號。
- (五) 依所得稅法規定，機會中獎之獎項價值若超過新臺幣一千元，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；得獎者須提供身分證件等資料作為兌獎使用，未依上述說明辦理領獎手續者，視同放棄中獎資格。

- (六) 住宿券須配合本活動環保方案與飯店期限使用，不得要求轉讓或折換成現金，且不得要求飯店提供備品。逾期未使用則自動無效。獎項經兌換、簽收受領後，如有遺失、盜領、自行拋棄、毀損，恕不補發。
- (七) 如有任何因電腦病毒、程式錯誤、駭客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…等，或任何不可歸責於主辦/活動單位之事由（包含但不僅限於以上原因），而使系統誤送活動訊息或中獎通知，或是因而使參加人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遲延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，或是造成本活動未如預期之規劃執行，致使侵害或影響其他消費者權益、活動公平與正當性…等情事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參加者、得獎者亦不得因此異議。
- (八) 活動參與者如有違反本活動辦法，或以惡意之電腦程式或其他明顯違反活動公平性之方式，意圖混淆或影響活動結果者，一經主辦單位發現或經第三人檢舉經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有權利立即取消其中獎資格，除追回獎品外，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- (九) 主辦單位擁有保留、修改、暫停及解釋內容（參加方式及贈品內容、數量等）及終止活動之權利，參加者同意完全依照及遵守本活動之更動決定，絕無異議。活動辦法如有更動或有未盡事宜，將於本署臉書粉絲專頁公告，不另行通知。如遇不可抗力因素，例如天災（颱風、地震等），主辦單位得調整時間或終止活動。